社團法人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

2019年學藝競賽活動辦法

一、活動宗旨：

社團法人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（以下簡稱本協會）為增進偏鄉、弱勢家庭兒少閱讀寫作及美術繪畫的興趣與能力，特別舉辦「作文、繪畫」之學藝競賽活動，以激發孩子們在文字與繪畫藝術方面的想像力與創作力，鼓勵有志於相關領域創作的孩子們發揮才華。

二、參賽資格：

１.國小3-6年級，以及國中7-9年級學生。（以107學年度結業為準）

２.參賽作品需學生個人之創作，如有冒用、偽造身份或不符參賽資格者，主辦單位有權逕行取消其參賽與得獎資格。

三、比賽辦法：

１.分組與作品命題：以3年級至9年級學生為對象，分成3-9年級繪圖類，和5-9年級作文類，共五組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類別** | **組別** | **年級** | **比賽主題** | **參賽說明** |
| **繪畫類** | 1 | 3-4年級 | 主題、內容不限定  （參考主題：我的快樂假期、我的好朋友） | 無論靜物、人物或 戶外寫生均可 |
| 2 | 5-6年級 |
| 3 | 7-9年級 |
|  |  |  |  |  |
| **類別** | **組別** | **年級** | **比賽主題** | **參賽說明** |
| **作文類** | 4 | 5-6年級 | 1.我最想念的人 2.我最想要的禮物 | 主題由參賽者二選一 |
| 5 | 7-9年級 | 1.一本書的啟示 2.給朋友的一封信 |

２.作品規格：**繪畫紙與作文稿紙請自行準備，主辦單位不另提供圖**、**稿紙**

＊繪圖組：參賽作品一律使用8開圖畫紙（38公分 × 27公分），不接受剪貼、立體作品。以平面設計為主。素材以水彩、蠟筆、版畫、水墨、彩色筆等各式繪畫材料表現皆可。

＊作文組：參賽作品一律使用600字的稿紙寫作，字數要求如下：

(1) 5-6年級作文組字數為600-800字。

(2) 7-9年級作文組字數為800-1200字。

３.繳件方式：

(1) 自108年6月1日起至9月12日止，以郵寄方式繳交（截稿日期9月12日，以郵戳為憑）。單位團體送件可集中一起寄送並註記參加單位。送件者請妥善包裹保護作品，如於郵寄運送途中毀損或遺失，由寄件人及運送單位自行負責。

(2) 參賽作品請使用報名表填妥相關資料後，隨作品一同寄回。

４.郵寄地址：**24886 新北市新莊區五工路99-2號5樓 安得烈慈善協會收**

聯絡人：邱議鋒先生

聯絡電話：02-22902248分機5611

５.評審與成績公布：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進行評審，於108年10月15日前完成評審作業， 10月25日於安得烈官方網站公布比賽結果。

６.競賽獎勵：各組遴選出特優1名、優選3名，佳作5名，除各頒獎狀外，並各頒發獎金作為鼓勵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A.繪畫類：** | **組別** | **特優** | **優選** | **佳作** |
|  | （１）國小中年級組（3-4年級） | 3,000元 | 2,000元 | 1,000元 |
|  | （２）國小高年級組（5-6年級） | 5,000元 | 3,000元 | 1,000元 |
|  | （３）國中組（7-9年級） | 8,000元 | 5,000元 | 3,000元 |
|  |  |  |  |  |
| **B.作文類：** | **組別** | **特優** | **優選** | **佳作** |
|  | （４）國小高年級組（5-6年級） | 5,000元 | 3,000元 | 1,000元 |
|  | （５）國中組（7-9年級） | 8,000元 | 5,000元 | 3,000元 |

７.頒獎典禮：

(1) 訂於民國108年11月底舉辦頒獎典禮，邀請特優、優選、佳作獎項之學生及直系家長出席（全程費用由主辦單位負責），於頒獎典禮中頒發獎狀，獎金由主辦單位直接匯入得獎學生所提供之帳戶。

＜＜**請以正楷填寫後，浮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**＞＞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【報 名 表】** | | | | |
| 作品名稱： |  | 報名單位： | |  |
| 參賽組別： | **□ 3-4年級繪圖組　　□ 5-6年級繪圖組　　□ 7-9年級繪圖組**  **□ 5-6年級作文組　　□ 7-9年級作文組** | | | |
| 學生姓名： |  | | 身份證字號： |  |
| 學校名稱/年級： | \_\_\_\_\_\_\_\_縣(市)\_\_\_\_\_\_\_\_鄉鎮市區 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國小/國中 \_\_\_\_\_\_年級 | | 單位窗口/ 聯繫電話 | 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稱謂：\_\_\_\_\_\_\_\_  ( )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分機\_\_\_\_\_\_ |
| 學生聯絡電話： | 家中市話：( ) 手機： | | | 學生性別： □男 □女 |
| 學生住址： | □□□ | | | |
| E-MAIL： |  | | | **□本人或家人為本協會關懷個案** |
| 作品介紹：  (50字左右) |  | | | |
| 同意事項： | (1) 參加者不得違反著作權法之規定，違者取消賽資格，已受獎者追回各項獎勵。 (2) 獲獎作品將公開於本會網站，並且安排公開展出。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得獎作品之著作權屬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並有出版及相關使用權利。主辦單位得不限地點、時間、次數、方式使用（包括但不限於展覽活動及相關製作物、宣傳物中使用，或就得獎作品立書人以重製畫冊、贈品、兒童卡卡面...…等方式發行），主辦單位並得授權第三人使用得獎作品。  (3) 凡參加者報名後應尊重評審團之評選不得異議，並視同同意本簡章之事項，主辦單位不另個別訂定合約。 | | | |
| 備註： | 本報名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,報名表請粘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 | | | |